

赣州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赣市环科财〔2023〕1号

赣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公布 2023 年度 第一批通过清洁生产审核评估 企业名单的通知

相关县（市、区）生态环境局、相关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清洁生产审核办法》《清洁生产审核评估与验收指南》等有关规定，市生态环境局及相关县（市、区）生态环境局组织专家对江西青峰药业有限公司等 14 家企业清洁生产审核进行了评估。经材料审查、专家质询、实地察看，并召开了现场会议进行评估，根据专家审查意见，同意江西青峰药业有限公司等 14 家企业通过本轮清洁生产审核评估。现将 2023 年度第一批通过清洁生产审核评估企

业名单公布如下。

1. 江西青峰药业有限公司 (章贡区)
2. 国能赣县生物发电有限公司 (赣县区)
3. 赣州中能实业有限公司 (信丰县)
4. 江西莱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会昌县)
5. 江西鼎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昌县)
6. 江西荣晖电子有限公司 (安远县)
7. 定南县锦鹏电子有限公司 (定南县)
8. 启懋电子(定南)有限公司 (定南县)
9. 龙南诚的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龙南市)
10. 龙南绣丽织带有限公司 (龙南市)
11. 于都正亿纸业业有限公司 (于都县)
12. 赣州鑫丰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南县)
13. 兴国佳新工贸有限公司 (兴国县)
14. 宁都县赣锋锂业有限公司 (宁都县)


赣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4月4日

(此件主动公开)

赣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3年4月4日印发